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郑人社办〔2021〕216号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做好我市 2021 年度中原技能大师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现将《2021 年度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中原技能大师申报指南》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按照通知有关要求做好推荐工作。原则上各单位不限定推荐名额，申报人员相关纸质材料及电子材料刻录光盘于 2021 年 5 月 8 日前报市高训中心，所需表格请到省人社厅网站公示公告栏“2021 年度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中原技能大师申报指南”中下载，逾期不报视为放弃本

次推荐评选。

政策咨询：郑州市人社局 312 房间（陇海西路 360 号）

联系人：李杵柯，李媛媛

联系电话：0371—67185140，67180679

报送地址：郑州市人社局 1409 房间（陇海西路 360 号）

联系人：张爽，高新

联系电话：0371—67887717，67887726

附件：2021 年度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中原技能大师申报指南



附件

2021 年度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

——中原技能大师申报指南

一、遴选范围和名额

面向全省生产一线的优秀高技能人才。2021 年度遴选 10 名左右。

二、遴选对象和条件

申报中原技能大师，须来自生产一线岗位，遵纪守法，从事本职业（工种）5 年以上，取得技师以上职业资格（技能等级）或同等资格，秉承工匠精神的在岗人员。从事《中国制造 2025 河南行动纲要》聚焦的 12 个重点领域相关工作的高技能人才优先推荐。同时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一）具备较高技艺，并在培养徒弟、传授技术技能方面做出突出贡献；

（二）在技术革新、技术改造中作出重要贡献，取得重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在本企业、同行业中具有领先的技术技能水平，并在某一生产工作领域总结出先进的操作技术方法，取得重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 在开发、应用先进科学技术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方面有突出贡献，并取得重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申报评审程序

(一)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结合我省优秀高技能人才地域、行业等分布情况，向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单位)分配推荐名额。原则上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单位)推荐1-2名候选人。省直管县(市)如有符合条件人员可推荐1名候选人。推荐工作应当体现广泛性、代表性，不得多头推荐。

(二)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单位)要对照条件要求，做好推荐人选的审核把关工作，对申报材料真实性进行审核。所推荐人选经专家评议、公示(涉密人员除外)后，出具推荐函，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三)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对各地、各单位的推荐人选进行审核后，组织由高技能人才、工程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组成的专家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评审通过的初步人选名单报省委组织部(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 省委组织部(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建“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评选委员会，对各类初步人选进行复评。

四、申报材料及要求

(一) 申报材料

1. 中原技能大师申报书（附件2）及附件。

2. 推荐人选简要情况表。

3. 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

（二）相关要求

1. 附件材料要求：

（1）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本人电子证件照片（蓝底，JPG格式，高宽比5:4，分辨率600×480—1200×960，大小200K—2M）；

（2）学历证书复印件，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包含照片页、职业资格等级页、职业工种页）；

（3）在本单位任职的证明材料；

（4）主要成果（代表性论著、论文、专利证书、产品证书等），以及技术技能水平、技术贡献等证明材料。

（5）主持（参与）过的主要项目证明材料；

（6）奖励证书复印件；

（7）纪检监察机关出具的廉洁自律情况证明材料和卫生健康部门提供的计划生育证明材料。

以上证明材料加盖推荐单位公章。申报书和附件应合并装订。

2. 推荐人选简要情况表要求：

（1）候选人的主要事迹及为本企业（单位）、本行业和国家做出的突出贡献；

（2）候选人取得的成绩在省内、国内、国际同行业领域中（省

内、国家或世界范围三个层次)的重要影响和作用;

(3) 候选人在本职工作岗位上做出的贡献及所产生的经济效益(数字量化反映);

(4) 候选人曾获得的荣誉称号。

推荐人选简要情况应实事求是,简明扼要,突出重点;候选人所获荣誉称号,要求由低一级向高一级(即市或县、省、国家)依次写明,字数控制在1000字内。

3. 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或省行业主管部门的推荐函和推荐人选汇总表(附件3)。

4. 以上材料,需报送纸质材料3份和电子文档1份(刻录光盘报送),电子文档内容应与纸质材料一致。通过机要交换或邮政快递的方式寄至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郑州市正光路11号D423B室)。申报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以送达签收时间为准)。

申报材料受理后不再退回。逾期不予受理,视为自动放弃推荐资格。

五、联系方式

(一)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

联系电话: 0371—69690327

电子信箱: hnrstzjc@163.com

(二)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处

联系电话：0371—67185140

2. 开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71—23666915

3. 洛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79—69933117

4. 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75—2978838

5. 安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72—2209503

6. 鹤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92—3328409

7. 新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73—3026260

8. 焦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91—2118958

9. 濮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93—6661913

10. 许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74—2625179

11. 漯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95—3133569

12. 三门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98—2850339

13. 南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77—61696188

14. 商丘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70—2785136

15. 信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76—7676850

16. 周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94—8281238

17. 驻马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96—2800058

18. 济源示范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电话：0391—6638550